

关于“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问函”的回复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司《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问函》已收到，我司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不存在对你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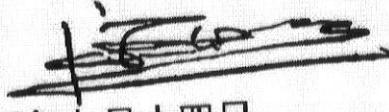


关于“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问函”的回复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司《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询问函》已收到，我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不存在对你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函复。

签章：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